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徐州潼泽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2018-320300-44-02-130369

建设地点 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2022 年 10 月 2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徐州潼泽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睢宁县水务局，睢水许可〔2019〕28号， 2019年12月3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徐供电建项目〔2019〕228号，2019年11月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8月~2022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润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徐州潼泽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润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国网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徐州潼泽110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徐州市睢宁县李集镇、魏集镇、官山镇、桃园镇、梁集镇境内。本工程包括①潼泽11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本期建设110千伏50兆伏安主变压器2台，110千伏出线4回（其中2回备用），10千伏出线24回，每台主变10千伏侧装设（4+5）兆乏并联电容器；②220千伏子仙变电站110千伏间隔扩建工程：本期扩建110千伏出线间隔2个，分别至官山变、

方扬变；③潼泽~子仙 110 千伏线路工程：本期潼泽变新出 1 回 110 千伏线路至子仙变，新建双回单架线路 19km，新建 110 千伏双回路角钢塔 64 基。基础采用灌注桩基础；④倪村~官山 T 接潼泽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本期潼泽变新出 1 回 110 千伏线路，T 接至倪村~官山线，新建双回单架线路 16.1km，本工程新建 110 千伏双回路角钢塔 56 基。基础采用灌注桩基础。工程于 2020 年 8 月开工，2022 年 8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12 月 30 日，睢宁县水务局以《关于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徐州潼泽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睢水许可〔2019〕28 号）文件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6854 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19 年 11 月 1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关于徐州不老河 110 千伏输变电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徐供电建项目〔2019〕228 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9 月，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并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徐州潼泽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0%、土

壤流失控制比 1.11、渣土防护率 99.95%、表土保护率 97.59%、林草植被恢复率 99.82%、林草覆盖率 56.96%。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2 年 9 月，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徐州潼泽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刘 毅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正高经	刘毅	
成员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曹文勤	建设单位
	刘 新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高 工	刘新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翟晓萌	技术评审单位
	程 曦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工程师	程曦	
	汤建熙	江苏省水利学会	高 工	汤建熙	特邀专家
	吴智洋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 工	吴智洋	
	李心冰	江苏润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心冰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沈智云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沈智云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王旭升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旭升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孟新建	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孟新建	监理单位
	邢建永	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邢建永	施工单位
	刘 庆	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 总	刘庆	设计单位